

包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简报

第五期（总第5期）

包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本期要目：

1、稀土高新区开展绿色餐饮示范街建设工作。为进一步加快推进“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稀土高新区引导辖区居民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习惯，在社区、学校、事业单位等宣传“无废”理念，营造“绿色生活、绿色发展”的良好氛围。现已完成包头稀土高新区民族东路绿色餐饮示范一条街建设工作。

2、东河区生态环境分局：积极落实《包头市工业固体废物物联网监控系统建设实施方案（2019-2020年）》建设内容要求，对工业固体废物从生产、运输到处置、利用各个环节实现智能化管理，做到全覆盖、全过程、全时段监管，全面提升固废监管能力和信息化水平，我区将9家重点企业工业固体废物物联网监控系统建设列入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重点工程，大力推进实施工业固体废物物联网监

控系统建设工作进度，认真梳理企业建设情况，分类施策。目前已完成接入物联网系统的企业 3 家，对于确有特殊情况建设比较缓慢的企业，要求限期完成此项工作，为包头无废城市建设提供重要支持。

3、九原区农牧业力推无废城市建设，开展畜禽粪污和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工作。

(1) 逐步构建畜禽粪污利用生态循环农业模式。建立生态养殖和种养殖结合模式，九原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土建工程和设备采购已完成，正在进行设备调试，项目总体进度 90%。久元牧业、圣高旺牧业等 5 家养殖场正在建设高标准奶牛养殖基地。同时我区已建成田禾、广恒、信步闲庭等标准化设施农业生产基地 9 个；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水平，九原区北部资源化处理中心、南部资源化处理中心和久元牧业 3 个建设单位的畜禽粪污资源化项目总体进度 90%，截止 2020 年 5 月，规模化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设备配套率 94.79%，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33%；加快推进户用卫生厕所建设和改造，我区新建完成集中污水处理站 1 处，完成柴脑包四村集中污水处理前期手续办理，现已开工建设，签订分散式污水处理安装协议 130 户，安装 86 套分散式污水处理设备；结合污水处理改造水冲式户厕 985 户；推进农药减控行动，我区继续组织农技人员开展无公害病虫害防治技术推广指导工作，指导设施种植户采用绿色防控技术进行病虫害防治，农药使用量逐步下降。下一步将继续做好病虫害预测预报工作，截至目前发布病虫害情报 8 期；推进化肥减量增效，我区继续组织农技人员开展平衡施肥技术推广指导工作，指导种植户采用增施有机肥，科学使用化肥、水肥一体化等措施，减少化肥使用量，化肥使用量逐步下降。

(2) 不断强化农业废弃物收运及综合利用。推进农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农业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我区继续组织农技人员开展秸

秆还田技术指导工作，推动秸秆综合利用。已建成秸秆储运站 2 个，2019 年秸秆储运 5400 吨，目前尚存 600 吨；推动标准化地膜的使用和回收，我区继续向种植户推广使用厚度 0.01mm 以上膜，同时在我区水热条件较丰富地区鼓励不覆膜种植农作物，推进控膜提效。

4、白云鄂博矿区粉煤灰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进展顺利。 内蒙古云泉茂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计划投资 1730 万元，实施白云鄂博矿区粉煤灰固废综合利用项目。该项目作为我区建设“无废城市”的重点项目和亮点工程，于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预计 10 月底完工，截至目前完成投资 700 万元。建成后收集贮存我区宝山矿业、金源热力、中浩燃气运行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并进行综合利用，彻底解决我区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低的问题，为打造“绿色矿山”做出贡献。

5、市工信局：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蓝天保卫战 2019 年实施方案等 5 个方案的通知》要求，全市列入“散”“乱”综合整治的 241 家工业企业中，截至 5 月末，已完成整治企业 169 家，完成率为 70.1%。

6、交通局：(1) 根据包头市“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包无废办发〔2020〕10 号)文件精神。我局积极开展了“无废城市”宣传工作，通过网站登录，进行宣传“无废城市”建设试点专项工作方案。

(2) 包头市“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在交通建设领域取得新突破。2020 年 6 月 18 日，经各方努力，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管局将钢渣资源应用于道路工程方面的 3 项标准，正式列入 2020 年第 1 批内蒙古

自治区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计划，要求内蒙古交科院在 18 个月内完成标准制任务。3 项标准分别为《钢渣粉尘及重金属离子抑制技术规程》、《钢渣梯级利用生产技术规范》、《钢渣稳定基层材料设计与施工技术》，从道路工程实际出发，依次解决了钢渣在道路建设中的存在的粉尘和重金属环境问题、建筑材料选用标准问题、钢渣施工特异性问题。为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内蒙古交科院前期联合武汉理工、天津工大、包钢、包头鹿城路桥等多家科研院所和企业，开展了内蒙古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内蒙古地区钢渣全组分资源化成套技术与应用研究》的科研攻关，现已取得成果，并已成功在 G65 包茂高速完成 1.5 公里路段试验。标准制定完成后，钢渣在道路工程中大量使用，将大面积减少钢渣环境污染，减少天然砂石资源开采，有效降低道路建设成本和养护成本，提高道路工程质量，具有着良好的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7、农牧局：借力“三下乡”活动 助推“无废城市”建设。6 月 17 日，包头市 2020 年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集中活动暨乌兰牧骑成立日主题活动在固阳县知行广场举行。市委宣传部、“三下乡”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固阳县委宣传部及相关单位、固阳县各界群众参加了活动。活动现场，市农牧局针对农业源对“无废城市”建设进行了宣传，向广大人民群众宣传发展绿色循环农牧业的重要性，注重在种养环节做好产前、产中、产后的监管，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无废城市”建设，在“无废城市”建设中贡献力量，共发放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相关知识问答、肥料流通的几大重点注意事项、农药化肥经营使用规定等相关资料 600 余份。此次活动参与人数多，受益范围广，群众热情度高，既充分动员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无废城市”建设，又切实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对农业源头减量和废物回收利用的意识，为“无废城市”建设的宣传，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我市三个林果业产品首获国家绿色食品证书。近期，由我市土默特右旗诚浩合作社申报沙图沟村种植的杏、李子、苹果，在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通过并颁证。目前，诚浩合作社沙图沟果园种植面积稳定在 300 亩以上，挂果 280 亩，总产量约 300 吨；合作社秉承“基地+标准+监管+品牌”的发展理念，使得其产品始终保持良好的品质。2019 年以来，在农牧局技术人员指导下，严格按照绿色食品标准化生产技术规程生产和标准化生产管理，经市、自治区农牧质检、绿办逐级审查上报，顺利通过国家评审，获得杏、李子、苹果绿色食品证书。获得绿色食品这个质量大商标，对于发挥农业品牌效应，提高产品知名度，提升林果产业的竞争力将发挥积极作用；将会带动我市林果业绿色食品标准化生产，对创建绿色林果食品品牌起到积极的示范引领作用。而发展“三品一标”农产品品牌也作为我市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开发休闲旅游及其林果产业的重要举措，依托资源和环境优势，因地制宜发展有机、绿色、地理标志农产品。

**8、市住建局召集召开研究我市全面推行绿色建筑专题会议及关
我市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座谈会。**为贯彻落实《包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包府办发〔2019〕82 号）文件要求，研究我市全面推行绿色建筑，市住建局副调研员余钢分别召集局属行业监管部门负责人及专家、房地产开发企业召开研究我市全面推行绿色建筑专题会议及关于我市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座谈会，并结合“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任务，调研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民用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报请市政府印发。按照自治区住建厅部署要求，印发《2020 年包头市绿色建筑发展行动计划》等政策保障文件，引导建筑低碳绿色发展，实现建筑业源头减量。

9、 邮管局：参加第十五届固体废物管理技术线上国际会议。

为推动“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受生态环境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司委托，清华大学/巴塞尔公约亚太区域中心会同固管中心、对外合作中心，于6月28日-30日开展为期三天的“第十五届固体废物管理技术国际会议”、“无废城市”高端论坛，包头局按照市无废城市领导小组的相关要求，指派专人积极参加此次会议。此次会议有162名超一线专家在线讲解，24场并行分论坛同步开展。包头局参会人员表示，通过此次线上会议学习，进一步明确了固体废物资源化在循环经济中的重要作用，通过发展循环经济与资源管理建设“无废城市”的具体方式，进一步深化《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政策文件的认识，由国际无废城市建设先进城市进行专题报告，深入了解到新加坡、朝鲜、欧洲等无废城市建设国际经验，眼界进一步开阔。包头局积极传达此次会议精神，指导寄递企业进一步提升行业生态环保思想认识，深刻认识到落实行业生态环保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虽然我们已经走好了第一步，但接下来“路漫漫其修远兮”，我们还要继续奋斗。

